

宜蘭縣選舉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60011宜蘭市南津里13鄰縣政北路3
號2樓

承辦人：蕭國棟

電話：03-9254124分機103

電子信箱：aj2604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頭城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宜選一字第11100035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加強宣導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憲法修正案公民複決，中央選舉委員會製作2支電視廣告及1支網路影片，請惠予廣為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111年10月13日中選綜字第111305044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憲法修正案公民複決訂於111年11月26日舉行投票，為鼓勵國民年滿20歲踴躍投票，積極行使公民的權利，中選會製作「公民投手就是你」、「1126投票宣導篇」等2支30秒電視廣告（均含國、台、客語），及「公民投手徵召令」55秒網路影片。
- 三、請協助透過官網、臉書、電視牆或戶外公共媒體等多元媒體加強宣導並轉知所屬。
- 四、旨揭宣導影片電子檔請至中選會下載專區（<https://web.cec.gov.tw/preview/cms/37810>）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會第一組

2022/10/18
18:50:19
電子公文
交換



裝



訂

線